

目 录

○●● 第一篇 乡土本色

一	半熟人社会	员
二	村庄社会关联	源
三	村庄生活的面向	苑
四	派性.....	员
五	大社员.....	源
六	红白喜事.....	苑
七	村庄类型.....	员
八	村庄的含义.....	源
九	村庄共同体.....	苑
十	人际关系理性化.....	猿
十一	农民福利的计算.....	猿
十二	农民保守的原因.....	源

第二篇 村治格局

一	村治随想.....	源
二	好人治村与恶人治村.....	源
三	权力网络.....	缘
四	村民代表.....	缘
五	合作能力.....	缘
六	村治的难题.....	源
七	村民小组会议.....	源
八	村民小组的治理.....	源
九	模化的权力结构.....	源
十	民事纠纷的调解.....	源
十一	治理、制度与资源.....	源

第三篇 制度下乡

一	抛荒.....	源
二	村务公开.....	源
三	税费改革.....	源
四	唱票评据.....	源
五	四荒拍卖.....	源
六	土地制度.....	源
七	农民收入.....	源
八	计划生育.....	源
九	合村并组.....	源
十	两票制与一肩挑.....	源

十一	积极村务与消极村务	员远
十二	农村儿童为什么辍学	员怨

○●● 第四篇 村庄秩序

一	磨洋工	员源
二	划片承包	员愿
三	乡村水利	员圆
四	老人协会	员远
五	村民小组长	员圆
六	文化与性格	员源
七	动员与分配	员怨
八	少数人决定	员圆
九	富裕村的麻烦	员缘
十	村庄精英的谱系	员怨
十一	村民上访的理由	员猿
十二	农民抗争的特点	员苑

○●● 第五篇 乡村治理

一	两委关系	员员
二	党政关系	员源
三	条块关系	员愿
四	干群关系	员员
五	乡村债务	员缘
六	乡镇财政	员愿

七 招商引资	袁宏
八 小城镇建设	袁宏
九 村干部的报酬	袁宏
十 农民负担的机理	袁宏
十一 积极行政功与过	袁宏
十二 乡镇体制改革的方式	袁源

○●● 第六篇 乡村研究方法

一 学术对话的理由	袁宏
二 实证研究的层面	袁宏
三 学术规范与学术共同体	袁宏
四 返回常识	袁宏
五 大理论与中观理论	袁宏
结语：从乡村治理到乡村建设	袁源
后记	袁源

序 言

苏力

这是一本研究当代中国农村的著作。

以费孝通先生为学术楷模,作者追求理解当代中国的农村和农民;甚至在文字风格上也追随费老的《乡土中国》,简洁却细致,深入却不深奥。尽管作者自己称“费老是在更抽象层面上理解……”而他的则“是在具体农村调查中形成的一些随感”,但我还是认为这本书可以让人感到生活比理论更丰富,比理论更发人深思。因此可以让有志于中国学术的研究者看到中国社会中蕴藏着的理论资源,可以感到生活对学术敏感、自信和创造力的需求,看到中国学术发展的一种可能。

如今有不少人对研究中国农村或农民问题有误解,以为这只是一个比较土、没有多少也不需要多少社会科学理论的领域而已;认为如今都“接轨”了,同世界接轨了,因此只要研究“学术前沿”问题就行了;研究农村和农民问题已经不前沿了,甚至是思想不开放,学术视野狭窄的表现;当然也有人认为研究中国农村就是要替农民说话。其实这是无知,是不懂得什么是社会科学研究的表現。

本书作者确实非常熟悉中国的农村生活。但

是,我敢说,仅仅熟悉农民或农村的人,甚至有文化的人,都不一定能写出这样的书。因为作者是有学术关切的。细心者完全可以从书中看出作者的理论功底:他不仅对当代国内学者的研究成果很熟悉,而且对国外的一些理论也颇为熟悉;他熟悉的不仅仅是某一个学科——这本书融会了多学科的知识。但是作者的优点是不求张扬所谓的理论,不把理论——其实是各种名词——都摆到外面来;他只是在分析问题本身,关注问题本身,而理论只是作为理解、分析和组织材料的工具。学过理论的读者可以从中看到理论,不了解某些理论的读者也会感到很有意思,因为生活是最有意思的。在我看来,这才是真正懂了理论,懂得了理论的用处,在此基础上也才有可能发展理论。

我喜欢这样的著述和文字。这样说,是因为近年来,不少中国学者都有学术的宏图大志,希望能够走向世界。但是在我看来,不少人可能都对理论创新有误解,以为只有外国人的理论才是理论,因此理论就是要进口许多大词、新词,而这些词在中国当下究竟指的是什么他并不清楚,甚至以为高深的理论就是除了自己别人都不懂,或者连自己也不懂,或者理论就是让一套语词以及与之伴随的亢奋情感牵着自己走。在这些人那里生活世界成了理论的装饰,因此他们的理论也就仅仅成了一种装饰。我认为这是一条歧路,尽管最终的判断还要等着学术市场来作出。贺君不是这样的人,是不信邪、有主见的人,是不唯书的人。

这是因为作者的学术关切是出自对中国社会、对人的关切。作者以自己所在的湖北为基地,跑了中国的许多地方,他追求对日常生活的理解和把握,注意那些人们通常不大注意的却具有学术意味的细节。作者虽然以中国农村为研究对象,他的学术视野却是开阔的,他的研究以社会改造为导向,但是他摈弃了道德主义的进路。他的努力是建立在社会科学的基础上的。其实,如果从求知和学术的角度来看,研究的问题本身没有什么高下、土洋和先进落后之分别的,落后的只能是学者的观察力和思考力。观察、理解生活中的问题是回答和解决问题的第一步。理解问题不可能仅仅通过读书、读“先进的”理论书完成的。必须面对生活本身,让生活的问题本身在自己的面前展开。理论仅仅是一套工具,把引发你关注的似乎不相关联的社会现象勾连起来。

也正因为关切的是中国社会和农民,而不是意识形态,作者也就不追求一个政治上正确的立场,一个代表“弱势群体”说话或所谓“说真话”的道德立场。这也是坚持社会科学研究的立场的一个重要方面。说实话,研究中国农村和农民仅仅因为这是中国的一个问题,是我们身边的一个真实的问题,是中国现代化无法回避的问题。这个问题从近现代以来一直都是中国社会发展变革的最重要问题,甚至可能无需加修饰词“之一”。即使今天也是如此,中国加入**宰割**了,中国更对外开放了,中国的经济高速发展了,中国的城市人口增加了,所有这些都以某种方式涉及占目前中国人口**还**多的农民。因此,中

国要真正完成市场经济的转型,就必须最终为农民提供足够的自由就业机会,无论他是从事农业或是从事其他行业。中国要法治,也就不只是在城市建立几个法律援助中心,或有多少法官或律师,而是农民的纠纷可以得到农民愿意接受的并且大致是公正而有效率的解决——无论是通过司法、行政、民间调解或是其他什么方式,也不论有没有律师介入。中国要建设宪政民主,很重要的一部分就是中国的农民真正成为公民,并实际享受到国家直接赋予的权利,而不是像现在的许多地区那样,农民实际享受的是地方性的权利,得更多依赖熟人网络或自然社区寻求帮助。甚至,现代化还包括了“教育”——一种现代化的规训——农民,使他们随着中国社会现代化的发展,随着他们的生活环境的改变,逐步自觉摒弃那些与现代化生活不相适应的观念和行为方式——也许他们要有更多一些个体主义,更多一些普遍主义,更少一点地方观念和老乡观念,更多一些协作精神,等等。但是要注意,这种教育不只是宣传,而且是现代化生活给农民带来的激励和制度约束的改变。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感到作者研究中国农民和农村问题完全不是某种道德化因素推动的学术选择,不是一种姿态,而是中国今天的社会生活推动的真正的学术选择。这样的研究可能成为农民利益的代言人,却不是为了成为农民利益的代言人。这就是社会科学的立场。

二

这本书的另一个好处是把握了时代背景,也就是书名中的那个“新”字,因此也就需要界定一下。

费孝通先生当年作研究时,中国确实是一个“乡土中国”。那时的农村基本上是一个经济上自给自足的农村,就整个中国来说,也基本上是乡土的。当时是有城市,有的甚至还很繁华——如上海;但是,不仅城市经济(工商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例很小,而且城市人口数量在全国人口所占比例也很小,其中的大多数人口可能在一代之前还呆在农村或者就是农民流入城市的。因此,就整体来说,当时的中国确实是乡土中国;或者,费老的一本英文版著作的书名中译可能更准确地注释了他的乡土中国的准确含义——“捆在土地上的中国”。

今天的中国尽管农民还占了中国人口的大多数,略多于 ~~还多~~ 中国最广大的地区仍然是农村,但是中国已经不是“捆在土地上的中国”了。不仅在中国国民生产总值或国内生产总值中,农业比例已经非常小了,而且最重要的是,今天的中国农村已经不再是自给自足的经济了。农民的种子、化肥、农业机械都是来自城市或城镇,甚至来自更遥远的地方。例如,种植水稻的种子大多来自遥远的南方种子基地,许多培育养殖的生、植物种也都是来自遥远的地方,有的甚至来自国外;在生产许多产品时,农民的目光便盯着城市甚至国外的市场。他们使用了电和各种电器,使用了汽油、煤油或柴油,在许多地方,甚至浇地的水都要购买——今日中国农民的生活在很

多方面都已经同城市连接在一起了,他们已经构成了现代工商社会的一部分。他们的孩子已经进入了各种学校,他们当中的许多人都已经进入城市,成为“民工”,甚至成了准城市居民。在广东的东莞市,当地人告诉我,本地人口只有几百万,外地民工则有几百万~近百万。当代中国许多农民的最主要收入已经不是费孝通先生所说的从土地中刨食了。从这个意义上看,中国的农民和农村现在其实更多是捆在市场上,而不是捆在土地上。就整个中国而言,已经是“市场中国”了。当代中国农村和农民的生活和命运都更多与市场,与现代民族国家,甚至间接地与全球化相联系了。这是我们考察中国农民和农村的一个基本时代背景。

事实上,如果把握了这个背景,那么就可以看出,这本书中讨论的所有问题几乎都与这一点相联系了。中国农村已经不是“熟人社会”了,而是“半熟人社会”了;甚至村庄的含义也变了,出现了自然村与行政村的区别;人际关系开始理性化了,出现了村治的问题,提出了制度下乡的问题;有了计划生育、“大社员”;有了两委关系、党政关系、干群关系;等等。只要看一看本书的诸多题目就可以看到中国农村的变化了。

中国已经不是“乡土中国”了。这也就是需要深入研究和理解当代中国农村的一个重要原因。

可是,难道我真的是在为书名较真吗?其实,我不过是借这个书名指出了今日中国的变化,以及中国问题的变化而已;同时也是进一步强调研究中国

农村和农民对于当代中国的意义。只有清醒地意识到这一点,我们的微观研究才会始终保持一种宏观的气象;乡土社会或农村问题研究才具有普遍的意义。费孝通先生的《乡土中国》就紧紧把握了当时中国农村正在开始的这种变化(请想一想“文字下乡”等问题),因此为我们创设了一部难以绕开的经典。今天我们可以并且应当这样做。

三

今年早些时候,作者将这部书稿寄给我,我读得很愉快;之后,作者又来电话,要我替他的这本书写一个序。我一贯对给别人写序有抵触情绪。因为至少到目前为止,大多是有成就者、长者给新人、后辈写序。在我看来,贺君在农村方面的研究是远在我之上的,而且我虽然比贺君年长十余岁,但进入学术研究的时间与他大致相当。我也一直将他作为朋友。现在请我作序,一下子唤起了两者之间的距离。

说来一直可能令人误解,因为我认识作者并不很久。先前他在荆门任教时曾按期给我寄过他们学校的学报,后来也常常在许多杂志上看到他的文章,包括一些重要的学术杂志。由于他当时的就职单位是一个职业技术学院,因此并不在意——其实学者常常是“势利”的(当然不完全是势利,至少是有一个节省信息成本的问题)。偶尔读了他的文章,才觉得,虽然比较毛糙一些,分析有些简略,但可以说是虎虎有生气,给人启发挺多;作者不仅对相关文献比较熟悉,更重要的是材料充分,并且会从中提炼问题,提的问题也比较真和实在,论述分析也都很到

位。这是我读他的论文的第一印象,也是读这本书的印象。只要看看此书中一些篇章的写作日期——有时是一天写了两三篇,我们就可以感到作者勤于思考、勤于写作。

1994年夏天,作者邀请我参加了他主办的一个农村研究的会议,我们第一次见面,有过一次比较长的夜谈,感到作者是一个真正的学者:热爱学术,勤奋,认真,有学术追求,坚持学术平等,不盲从,有社会责任感,思考问题有深度。但是最让我感到自己与他有差距的,是他对真实世界的了解和对相关材料的熟悉。

书就在这里,可以印证我的这些印象,同时也证明了作者的学术能力、追求和勤奋。我也就不用多说了。

1994年于北大法学院

第一篇

乡土本色

一 半熟人社会

我原以为村委会选举，农民可以选出自己信得过的村干部，到选举现场一看，农民却大都不满意他们所投一票起的作用。有农民抱怨说“选来选去还是那些人”，对选举投票是否有用产生了怀疑。我又以为是农民参加选举的经验不足，投票过于随意，造成选不出满意的村干部。转而一想，可能是村民对自己所投的一票期望过高。选举信奉多数原则，就不可能选出每个村民都满意的村干部来。

然而，我在农村调查愈久，就愈发怀疑起上述解释的可靠性来。第一，“选来选去还是那些人”中的“那些人”，大都是一些村中在任或曾任村干部的人。第二，这种现象如此普遍，以至于在村民普遍对村干部不满时，在任村干部的当选仍是十有八九，落选倒成为特殊情况。

1985年我到江西安村观察选举。这个村近 4000 人，是个自

然村,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大村。在安村,不仅村民之间互不熟悉,而且很多村民对非本自然村所在片的村干部也不熟悉。在这种情况下,没有足够的选举组织和宣传,村民在选举提名和正式投票时,无论形式多么民主,村民也只能选举那些在村中略有知名度的人。这些有知名度的人,在一个农业型村庄,首先是在任和原任的村干部特别是主职村干部,其次是与村民有交往机会的人,如协税员、民办教师、村里的电工以及贩运农产品的专业户等。最终,正式选举的结果是,在任村干部全部高票当选,那些与村民有交往机会的协税员、民办教师、专业户得票次之,各村民小组的组长,这个在自然村中与村民打交道最多的人再次之。换句话说,因为村民之间互不熟悉,他们对村中可以替代现任村干部的能人也不熟悉,而无法将那些他们不满意的村干部选下去。村民之间的不熟悉及村民与村庄能人之间的不熟悉,对选举产生重要的影响。

从村民之间的熟悉程度来考察村委会选举,就可以发现,在一些特别小的村,因为村民相互熟悉,村庄事实上是一个熟人社会。村民不仅很容易心照不宣地将自己不满意的人选下去,而且可以十分默契地将自己满意的人选上来。在行政村一级,村民之间不很熟悉,但他们与在任和历任村干部熟悉,这就构成了一种半熟人社会的空间,在这种半熟人社会中,因为村民之间不很熟悉,他们缺乏将那些不良干部选下去的默契,也没有公认可以代替在任村干部的村庄能人。在村委会选举中,虽然一些村民不选在任村干部,而选他心目中的村庄能人,但所有村民的投票加起来,在任村干部总是得票最多,散落于不同村庄的能人的得票相对较少。

说村委会是半熟人社会,不仅是因为村委会选举中的以上功能后果,而且有结构理由。现在的村委会大都由人民公社时期的生产大队演化而来,生产大队下面的生产小队则演化为现在的村

民小组。在大多数农村,村民小组与自然村重叠,一般猿缘户,猿口人。也有一些农村的自然村特别大,甚至一个自然村有数千人,下设若干村委会(人民公社时期为生产大队)。还有一些农村地区的自然村特别小,猿缘户人家,一个村民小组里有若干个自然村。无论如何,人民公社时期的生产小队是“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基础所在,是当时农民最基本的生产协作单位和共同劳动单位。这个单位构成具有效率的熟人共同体所允许的最大范围,具有劳动协作的规模要求和监督效果。人民公社时期,生产小队内共同的劳动协作逐步形成了生活互助。经常的共同劳动使村民之间的熟识程度大大提高了,集中分配使生产小队内部的利益联系增加了,男女青年共同生产的接触带来自由恋爱,生产小队内的姻亲联系增多了,生产互助和生活互助使生产小队内部的人情往来普遍了。总之,生产小队成为一个熟人共同体,而生产小队之间的联系变得较少,且日渐分割开来。

由生产小队演变而成的村民小组因此具有熟人社会的特点。猿缘户的范围也使村民具备共同交往和熟识的能力。而由村民小组构成的村委会,则不仅超过了村民亲密交往和熟识的范围,而且村民缺乏共同的生产和生活经历,从而形成了村民之间面熟但不知对方根底的状况。

进一步说,改革开放以来,一方面,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共同的生产不再存在,生产小队的功能瓦解,而代之以村民小组,以前生产小队的功能越来越多地被村委会所代替,村民越来越多地从对生产小队的依赖演变成与村委会的联系;另一方面,村民仍然是在村民小组内生产协作和生活互助,人情往来仍然在村民小组内发生,文化娱乐也多在村民小组内进行。这就是说,在功能和活动越来越多地向村委会聚集的时候,由于并未创造出村民足够跨出村

民小组进行交流与沟通的机会,因此村民的生活空间仍在村民小组内,村民便事实上只是在一个半熟人社会的村委会中发生联系。他们因为与村委会越来越多的联系,而熟识每一个村干部,但他们并不熟悉其他村民小组的村民,因此缺乏与其他村民小组共享的村庄能人,也缺乏与其他村民小组在村委会一级事务中的默契与一致行动能力。这就不仅可以理解村委会选举这类事件中村民一致行动能力的缺乏和村民痛切感到的“选来选去还是那些人”的弊病与无奈,而且可以构成理解当前村委会一级诸多事件的新视角。

田野调查

二 村庄社会关联

向村是一个山村。我在向村调查时,村民说山上有一个“草上飞”,是劳改释放犯,无恶不作。“草上飞”与承包向村山林的周某是朋友,经常到周某处做客。一次,周某放火烧荒,将向村三组一株每年可收获近千元果实的百年银杏烧死。向村三组的组长、村民代表和一些主要村干部上山找周某赔偿,恰好“草上飞”在。他提一把大片刀,将向村女支书抓住,用极其下流的语言进行侮辱和恐吓,上山来的村干部和村民代表无人敢再言语,一帮人灰溜溜下了山。赔款之事不了了之。

“草上飞”是亡命之徒,村民怕他怕得有理。然而,我在问为什么这么多人上山竟被“草上飞”一个人吓下山来时,他们的回答还是让我吃惊。他们说:“草上飞”血红的双眼,真可以吃得下人的。谁家都有老少,因此谁都怕‘草上飞’!”正是因为全村所有村民都

如此想“草上飞”这样一个地痞就可以镇住一个村甚至若干村的村民。过去的村庄,本来是有一种对付地痞的机制的,这种机制就是村民通过相互之间的联系,一致行动起来。地痞因此不敢触犯众怒,村庄因此有序。在面对“地痞”时,向村村民显然缺乏为获得共同安全所需要的一致行动能力。

向村还有一件让我吃惊的事情是村中老年人的非正常死亡。有一位曾当过村支书的老人对我说:“现在老年人的日子想过得好一点,是不可能的事。”我知道,他说的是老人大多不能得到子女的善待。小小向村,不足 1000 人,最近 10 多年,每年都有一两起老年人非正常死亡的事件发生。善良敦厚、尊敬长者的传统农民消失了,代之以不孝子女和不肖子孙。村庄舆论压力没有了,谁也顾不上他家的子女不孝,谁也没有时间听老人叙说他们的不幸。正是因为村民与村民之间的联系被割断,村庄道德没有了结构上的支撑,村庄秩序因此变得愈加混乱。

并不只是向村的情况如此。我在湖北黛村调查,村民宁愿每家喂一头牛,也不愿三家共养一头本来足以满足农耕需要的耕牛。甚至兄弟之间也很难在养耕牛上进行合作。在杏村,有村民说:“我看这兄弟伙也是平等的。兄弟跟一般人没有两样。”他是说,兄弟关系跟一般人之间的关系并无不同。兄弟关系尚且如此,一般村民与村民之间的关系就更加松散。传统的宗族联系解体了,血缘联系弱化了,地缘联系被破坏了,利益联系尚未建立且缺乏建立起来的社会基础,村民因此在村庄内部变成了马克思所说的“一袋马铃薯”,村民已经原子化了。

村庄不是作为一个共同行动者,而是一个具体的村民处于事件中时,他可以动员起来的关系。在生产方面,他可以通过自己的渠道获得合作者;在对付地痞时,他可以动员起自己的铁杆兄弟共